证券代码: 420178

证券简称:山航 B3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航股份")对参股公司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川航股份")增资 12亿元。本次增资采用川航股份现有股东同比例增资方式,增资总额为 120亿元,根据持股比例,山航股份增资12亿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川航股份的股权比例仍为 10%,川航股份仍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1.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 2.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 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 上。

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总资产为

31, 322, 309, 610. 39 元, 期末净资产为-7, 807, 248, 401. 53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 15, 661, 154, 805. 20 元; 期末资产总额的 30%为 9, 396, 692, 883. 12 元; 期末净资产额的 50%为 3, 903, 624, 200. 77 元。公司在十二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累计数额,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以 9 票 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事宜的议案》。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董事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事宜的议案》。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如适用)

本次增资事项,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办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如适用)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 四川航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成都市双流区机场南四路 68 号四川航空大厦 1 栋 9 楼

注册地址:成都市双流区机场南四路68号四川航空大厦1栋9楼

注册资本: 41,7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飞机及房屋租赁; 航空器材、发动机维修的代理业务; 航空运输设备批发; 商务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进出口业; 住宿与餐饮服务; 机械设备租赁; 飞行员、客舱乘务员训练(仅限分支机构经营); 运行维护服务; 商品批发与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 石祖义

控股股东: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 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 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 68 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玉岩路 12 号冠昊科技园区一期办公楼三楼 301 室

注册资本: 18,120,889,795 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提供国内、地区和国际定期及不定期航空客、货、邮、行李运输服务;提供航空器维修服务;经营国内外航空公司的代理业务;提供航空配餐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航空地面延伸业务;民用航空器机型培训(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资产租赁;工程管理与技术咨询;航材销售;旅游代理服务;

商品零售批发;健康体检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保险兼业代理业务;国内贸易代理;专业设计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如适用): 马须伦

控股股东: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 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国际机场机场大道 66 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国际机场机场大道 66 号

注册资本: 2,229,129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国内和经批准的国际、地区航空客、货、邮、行李运输业务及延伸服务;通用航空业务;航空器维修;航空设备制造与维修;国内外航空公司的代理业务;与航空运输有关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服务(意外伤害保险)。电子商务(不涉及第三方平台等增值电信业务);空中超市(涉及许可证配额及专项许可的商品除外);商品的批发、零售(涉及国家限制及许可证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 王志清

控股股东: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 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成都银杏金阁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97号1栋1单元5层8号

注册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97号1栋1单元5层8号

注册资本: 68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餐饮项目投资、航空项目投资。(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 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如适用): 田涛

控股股东: 方功宇

实际控制人: 方功宇

关联关系: 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增资情况说明

本次增资是由川航股份股东按照现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根据持股比例, 山航股份向川航股份增资 12 亿元。各方股东增资前后持股情况为:

股东名称	原股份数	原股份比例	增资后股份	增资后股
	(万元)		数(万元)	份比例
四川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40,000	40%	520,000	40%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 公司	39,000	39%	507,000	39%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	10%	130,000	10%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	130,000	10%
成都银杏金阁投资有限 公司	1,000	1%	13,000	1%
合计	100,000	100%	1, 300, 000	100%

2.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国际国内航空客货运输、航空器维修等业务,注册地为成都市双流国际机场航空大厦,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人民币。川航股份以安全为品牌核心价值,自开航至今安全飞行三十多年。近年来,川航股份推进"东成西就,南北纵横,上山出海,网络搭台"的战略布局,形成以成都总部为核心、14 个分公司基地互相支撑的网络布局。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2 年末,川航股份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资产总额 641.30 亿元,净资产为-96.48 亿元,营业收入为 161.27 亿元,净利润为-99.69 亿元。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 1. 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由山航股份、四川航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银杏金阁投资有限公司及川航股份于2023年12月29日签署。
- 2. 增资扩股方案已经川航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协议签署各方一致同意,川航股份新发行股份 120 亿股,每股票面价值为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 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 120 亿元。并由川航股份现股东按照各自持有的股份比例,等比例认购川航股份本次新发行股份。
- 3. 认购股东可以货币或(货币+非货币财产)方式进行出资,各认购股东分三期向川航股份缴付出资。
 - 第一期:最晚于增资扩股协议生效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以货币形式缴付。
 - 第二期:货币或非货币财产形式出资最迟于2024年6月30日前完成。
 - 第三期:剩余增资款最迟于2025年3月31日前完成缴付。
- 4.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基于参股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通过本次增资可促进参股公司 日常经营业务质量的提升,以及抗风险能力的增强。有利于保障公司股东的长远 利益。

(二)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做出的慎重决策,将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积极 影响。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防 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 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